

当代美国小说里的自我意识

王 诺

内容提要 本文通过对八九十年代的三部美国著名小说主人公形象的分析,探讨了当代美国小说中的自我意识主题,指出自我意识中的几个重要问题是自我确认和自我坚守,历史的根、种族的根和家族的根,自我与自然万物的关系。

关键词 当代美国小说 自我意识 拉塞尔·班克斯 托妮·莫里森

半个世纪前,艾里森在他的名著《看不见的人》里写下了一句名言:“自我意识(Identity)!噢,上帝!谁能以任何方法获得任何一点类型的自我意识?”^①几十年过去了,弘扬自我的热潮在达到“自我政治”(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or identity politics)的顶峰之后,似乎也衰落了。然而,考察一下近二十年来美国小说中的几部重要的、有代表性的作品,就不难发现,自我意识仍然是当代小说主要的表现对象之一,作家们依旧在寻找自我,发现自我,确认自我,坚守自我。

寻找自我,是当代西方文学热衷的主题。我们在贝娄的《雨王汉德森》、赖特的《土生子》、凯泽的《从清晨到午夜》、昆德拉的《确认自我》(即 Identity,中文译本为《身份》,恐怕不能很好地表现原作的意)等作品里,都能看到不甘心于自我失落的人在苦苦寻觅,试图找到真正的自我。

拉塞尔·班克斯的《大陆漂移》(1985),算得上八十年代优秀的表现寻找自我主题的作品。小说主人公鲍勃·杜波依斯是个白人,住在新罕布什尔州,人到中年,家成业立,过着

舒适稳定的生活。然而就在这时,他的自我意识觉醒了。在对自己半生时光进行反省的过程中,他发现他的自我失落了,他早已没有了个性和独特价值,他和身边的那些人几乎没有什么两样:“同样是白人,说着同样的语言,想着同样的事情,知道用同样的方法从生活中或多或少地获得同样的东西”。他不能容忍自己就这样度过一生,“从做这份薪金的奴隶到做那份薪金的奴隶,像个西伯利亚囚徒从这个集中营换到那个集中营。”他必须找到他真正的自我,必须发掘出他潜在的力量。鲍勃探寻的结果是:与有色人种一起生活;因为他迷上了黑人和中南美洲的棕色人,特别是劳动者,他认为他们才更多、更充分地表现出人的最内在的本质。他们的肌肤才是美、力量和性感的象征,而他自己的这一身“冬天一般灰白的皮肤”才真正令人自惭形秽。于是,鲍勃离家出走,独自一人来到佛罗里达。他不仅要像许多美国人那样晒黑皮肤(一种新的“美国梦”),而且要通过与南部的黑人、海地人、牙买加人、古巴人共同生活,激发出内在天性,找到自我。望着那些行走在海边

的卷起裤腿、赤裸上身的黑人和南美人，鲍勃情不自禁地叫出声来：“那才是我！”^②

与不少黑人用著名白人的姓氏作自己的姓氏相反，作者给了鲍勃一个著名黑人的姓——杜波伊斯（取自美国黑人作家、思想家和活动家威廉·爱德华·布格哈特·杜波伊斯的姓）。与艾里森在小说里引述黑人名言“白的就是好的，黑的就是糟的”相反，班克斯在小说里写道：“黑的才是此在的，白的才是不在场的。”^③作者从黑人更美、更性感、更原始上升到哲学的高度：他们更本真、更本质、更少异化。这是否至少代表了当今一部分美国人的价值取向？

为了与黑人更密切地融合，鲍勃找了个黑人姑娘——玛格丽特作情人。和她在一起，鲍勃不仅发现了自身内在的女性倾向（或像作品所说的那样是“内在的女性”，荣格曾这样解释阿尼玛原型），而且更重要的是“发现了他内在的黑人性”。他甚至陶醉于一种想象：“玛格丽特与一个有着巨大阳具的黑人男子一起吸大麻并做疯狂的黑人之爱”，因为那想象中的黑人男子既令人害怕又让他着迷，仿佛那就是鲍勃自己，是“自己以前所不知的更深的层面和更多的侧面”。^④这显然是象征性的描写。

更为象征性的、同时似乎还有反讽意味的描写出现在小说的结尾：鲍勃最后竟被他最渴望亲近的黑人杀害了，那个年轻黑人就为了抢他的钱竟然把尖刀捅进他的心窝。“他倒下了，几乎是毫无重量地倒了下去，像一朵苍白的花朵，在漫天飞舞的雪花中，在皎白的月光里，柔和地、缓慢地漂移到黑色的大地上。”^⑤这段优美的、而且点题的文字有着很浓的象征意味。正如莫里森分析的那样，“如此密集的白色意象在叙述的结尾、在如此特别的环境里反复出现，吸引读者去注意它们所蕴涵的意义。”^⑥读到这里，读者不禁会去揣摩：鲍勃究竟是以一死最后完成了他的寻找自我发现自我的漂移之旅，最终找到并

投身于那代表了人性之根和自我之本的大地母亲的怀抱里呢，还是错误地走上了一条通过模仿他人认同他人来寻找自我的歧途，最终不仅没有发现真正的自我而且连原有的特性（如白人性）也丧失殆尽呢？

班克斯描绘的精彩结局把我们的思路引向一个极其重要的，但又很难论述清楚的自我确认和自我坚守问题。米兰·昆德拉用了一整本小说来表达他的看法，结果还是把别人、可能也把他自己弄得越来越糊涂。昆德拉《不朽》一书的基本思想是：一个人要真正做到秉持自我，就必须坚决地把所有通过模仿认同而得来的思想、兴趣、习惯、生活方式——哪怕小到挥手的姿势——全都清除掉；同时拒绝一切作秀行为，哪怕是作秀给历史看，给后人看。然而，人们不免会问，自我究竟是天生的还是后天培养的？即便有天生的因子，那些也不过是人类或民族所共有的集体无意识积淀和前辈的遗传而已，无法构成完整的自我？如果是后天培养的，那么自我当中有哪一种因素不是通过学习、模仿、借鉴、认同而得来的呢？我们又凭什么来决定坚守什么，摒弃什么呢？九十年代有代表性的表现自我意识的作品——托妮·莫里森的小说《爵士乐》（1992），也许能给我们一些启发。

美国学者凯茜·摩西在她的新著《异议小说：美国当代长篇小说的寻找自我和反抗社会》（2000）里，把莫里森称为探索自我的作家，因为莫里森要通过创作来“重塑自我，想象生活，把握它，进而改变它”。^⑦在《爵士乐》里，女主人公维奥莱特面对的同样是重塑自我（self-reinvention）的挑战，而且，与莫里森以前小说的人物一样，维奥莱特的自我重塑，也是通过认同美国黑人历史上重大事件的某位见证人才实现的。不仅仅是主人公，这部小说的几乎所有主要人物都试图在美国历史长河里寻找精神偶像来确立自我。维奥莱特的自我认同危机起源于她儿时的一个梦想：

变成金头发、白皮肤的姑娘。这一梦想给成人的她带来的是自我分裂的痛苦。她被威廉·爱德华·布格哈特·杜波依斯所说的那种双重意识折磨着：“在一个黑色躯体里有两个自我：一个是美国人，另一个是黑鬼，两个灵魂、两种思想、两种不确定性在相互冲突着。”^⑧最终使维奥莱特完成自我确认的是她对一个已经不在世的母亲形象的认同，虽然那不是她的生身母亲，而是她丈夫乔以前的情人多卡丝的母亲。通过多卡丝的母亲，莫里森把她影响最深的一个历史阶段和一个重大历史事件引入作品，那就是1890-1920年间的“北部大迁徙”和发生在1917年7月28日的纽约第五大道黑人沉默大游行。

从1890年到1920年，有两百多万黑人离开南方的农场，迁移到北方工业城市里。“北部大迁徙”是莫里森在她的好几部小说中都表现过的历史进程，她笔下的许多人物，包括《爵士乐》里的主要人物，都与这一历史进程有精神渊源关系。正如海因兹在《托妮·莫里森小说双重意识之困境》一书里所分析的那样，“南方的黑人成千上万地涌向工业化的北方，寻求较安全的经济收入……莫里森在《爵士乐》里分析了北部迁徙和北方城市对黑人心理和人格的影响，那便是黑人逃避了令他们不敢相信的南方白人，又使他们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孤独和孤立。她试图揭示这一复杂的社会影响对一代黑人人格形成的深刻作用。”^⑨沉默大游行也发生在那一历史时期。1917年7月初，伊利诺依州圣路易斯市的白人暴徒，杀害了四十多名黑人，激起了纽约黑人的极大愤怒。他们于当月28日在第五大道上进行了声势浩大的游行示威，他们一路沉默不语地行走，但打出的标语、举起的旗帜、特别是急速敲击出的鼓点，充分显示出他们的悲哀和愤慨。^⑩维奥莱特、乔的父母都在这一历史时期受过程度不同的种族迫害，而多卡丝的母亲则是那场大屠杀的直接受害者。在《爵士乐》里，沉默大游行的鼓声一再

响起，甚至打断正常的叙述，意图就是要不断强化主人公与那一段社会生活的联系，特别是主人公的自我重塑与生活在那个时代的父辈的关系。因为，那是自我确认和自我坚守的根——历史的根、种族的根、家族的根。

对多卡丝母亲的认同以及对上述历史事件的记忆，使维奥莱特彻底打消了变白、变金黄的幻想（象征性的，主要还是指获得白人那样的社会地位和社会尊重），使她认识到她的“黑女人的身体是不可改变的”，她以前对这个身体的不满意、不认同，是社会造成的，是社会的不公正使她几乎失去了最真实的自我，需要改变的是世界，而不是她的身体，而“这个世界，如果不能按照人们的愿望去改变它，那它对我们又有什么意义？”通过对历史和种族根源的追寻，她看出了眼前这个景象的含义：“一把椅子被遗弃在小河边，像个孤儿，河里黑色的木桩上结满冰凌，闪烁着可怕的寒光。看那孩子！从太短的外套的袖口露出快要冻僵的小手的孩子……”^⑪那孩子就是她！维奥莱特终于找到了自我。

莫里森的象征性描写让我们意识到，尽管为了秉持自我，人们必须防止盲目从众，特别是要防止社会对人性和个性的异化；但因此而走向彻底脱离社会、完全否定社会化的极端同样是行不通的。自我的形成离不开社会的影响，而且自我也是可以发展变化，可以重新塑造的（所以莫里森在谈及自我意识时总是用发展、创造、再创造等字眼）。但这并不是说，自我可以像变色龙一样随着社会的风向和时尚不断变化。自我一旦形成就有其相对的稳定性和同一性，有其相对的独特性。所谓自我迷失，指的就是这种稳定性和独特性的丧失或对这种稳定性和独特性失去了明确的认识。自我迷失而又不甘心情愿，便有了不知“我是谁”的痛苦和寻找自我的冲动，进而也就有了发现自我、确认自我乃至重塑自我的需求，如李尔王，如《毛猿》里的杨克。莫里森的小说形象地告诉我们，自我发现、自

我确认乃至自我重塑绝不能脱离社会凭空进行;相反,必须首先对深刻影响人格的重要社会事件、现象和种族、家族传统等与自我的关系有一个明确的认识。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找回原来的自我——那后天形成的、在社会影响下确立起来的原来的自我特征。同理,自我的发展变化或重塑自我(往往是一个较长的、深刻的,常常也是痛苦的变化过程)也离不开对自我的重新确认,而重新确认的前提同样是对造成这种发展变化的重要社会影响的深刻认识。

在考察了产生于八九十年代的两部作品之后,让我们来看一部2000年新出版的小说——克莱齐桑·博伊尔的《地球之友》。这是博伊尔的第八部长篇,它刚一出版就引起强烈的反响和争议。虽然在尚未经时间检验的情况下还不能确定它具有多大的代表性,但凭其对自己意识创造性的理解和表现,称其为重要作品可能并不过分。博伊尔通过文学形象创造性地提出了:在人类面临生态危机的今日,要寻找自我、确认自我,绝不能仅仅着眼于自我与社会的关系,还必须考虑自我与自然万物的关系。人既要确立自我在人类社会里的地位和价值,同时也必须确立他在自然环境里的地位和价值。

小说的故事发生在2025年的南加州。那时人类的生态环境已经因达到极限的污染、资源掠夺和全球变暖而变得几乎无可救药。热带雨林已被夷为平地,地球上已经看不到大的森林。气候只有两种:要么久旱无雨,要么暴雨成灾。肉类和鱼类食物极其稀有。动物只剩下十几种。这十几种濒于灭绝的动物,被人们小心翼翼地保存在绵延几十英里的巨大的建筑物里,它们成为比二十世纪的迈克尔·杰克逊还受欢迎的超级明星。然而,就是在如此恶化、如此危机的环境里,人类依旧不能联合起来有效地拯救自然。不可再生资源的匮乏、水资源的匮乏、环境污染、气温上升引起的两极冰原融化和海平面

升高、臭氧层空洞扩大、核武器威胁……所有这些在上个世纪就已相当严重的生态问题没有一样得到缓解。尽管环保组织、生态科学机构和献身于自然保护的行动人士越来越多,甚至出现了生态骑士、生态激进分子、生态恐怖分子,但比起更广大的得过且过、苟且偷生直至持“我死后哪管它洪水滔天”之态度的人群,他们依然是少数,而且还是被误解、被排挤、被迫害的少数。

主人公泰尔瓦特尔在深受环境污染之害并因此失去了爱妻之后,成为与一切滥用资源、污染环境的人为敌的人,成为不惜一切代价惩罚破坏生态平衡之行为的人,即所谓生态恐怖分子。由于有意或无意、直接或间接地破坏生态环境的人依旧占绝大多数,由于这绝大多数人与环保行动人士实际上的对立;泰尔瓦特尔们面临着重新确认自我地位、自我价值和自我归属的严峻考验,面临着令他们极其困惑的两难选择:“做地球的朋友,你就不得不做人类的敌人!”^⑩多么震撼人心!难道人类与自然母亲的对立竟然到了如此之程度?然而这却是真实的感受,是当今许多环保行动人士(如绿色和平组织的行动者)的切身感受。他们经常感到:自己似乎不仅仅是、甚至好像不是为保护环境而战斗,而且还是、甚至干脆就是为对抗人类无止境的贪欲、无道德的掠夺和无责任心的短视行为而战斗。面对这样的人类社会,面对早已深刻异化的人与自然的关系,一个人若想真正确立自己在自然环境里正确的、合乎自然规律的地位,若想与自然万物成为真正的和谐相处、休戚相关、生死与共的朋友,就会深切地感受到:竟然是如此之困难重重!

重重的困难和阻力使得环保行动者们对自己行动的效果产生了怀疑,对自己存在的意义产生了怀疑,对自我的选择产生了怀疑,对自我的归属产生了怀疑——他们真的能回归大自然吗?他们真的能做到为了地球而与他们所属的物种(人类)彻底决裂、对抗到底

吗?如果他们真的能够做到这一点,那他们还算人吗?最终,他们对自我的本质、对整个自我产生了怀疑。《地球之友》的主人公就遭遇了这种自我危机。泰尔瓦特与其同样挚爱大自然的女儿一起,不仅与蹂躏自然的人类抗争,而且身体力行,彻底回归自然,住到大树上。然而,一场暴风雨把大树摇撼,女儿西尔拉从树上掉下,就跌落并惨死在泰尔瓦特脚边。这本来是一次意外事故,但在已经对自己归属产生强烈疑问、自我认同出现严重危机的泰尔瓦特看来,却具有深刻的象征含义:它意味着他们并不为地球母亲所接受,意味着自然并不欢迎他们这些自称为自然之友的人行动;意味着他们在彻底地成为人类之外的局外人之后,又彻底地成为被自然抛弃的“局外物种”,从此在人间他们全无立足之地。这也意味着他们的自我彻底的瓦解和崩溃!

痛不欲生的泰尔瓦特这样描述他的悲剧:“一阵狂风摇撼着大树,西尔拉的树发出巨大的断裂声,接着我感到有样东西沉甸甸地坠落在我的脚边。……我抬起头朝树上去,我还能看到她,只是她的脸显得那么遥远,落下的只有白色的闪电和在雨中翻滚而降的绿色松针。我还能听到她的声音,那声音被风殴打、被雨摧残,但依旧像一片树叶一样缓缓落下:“爹迪”,她在叫“爹迪”!”^⑩

泰尔瓦特的悲剧是生态保护者的悲剧,更是人在生态危机愈演愈烈的时代、在与自然的对立愈来愈加剧的时代自我确认的悲剧。当对自然怀有责任心的人抛弃了人类中心主义而转向自然至上主义之后,他们不可避免地要面临重新确立自我的考验。博伊尔用感人肺腑的艺术形象告诫我们,在我们进入很可能标志着人类将地球蹂躏到极限从而也就使自己身陷灭顶之灾的新千年之际,自我意识的探讨也有了一个重要的新发展,那就是:自我的寻找、发现、确认和坚守必须与

他和自然的关系结合起来。

探讨自我意识的美国当代小说当然不止以上侧重分析的三部。几乎所有的莫里森小说(特别是《最蓝的眼睛》、《苏拉》、《所罗门之歌》、《柏油孩子》和《宠儿》),布拉德雷(David Bradley)的《南街》,西尔科(Leslie Marmon Silko)的《死亡历书》等,都是有名的探索自我的小说。研究它们,并将其与以前的、以及其他国家的表现自我的作品进行比较,相信是有价值的。

注:

- ① Identity 是一个很难准确翻译的词,它包括了寻找自我、发现自我、坚守自我等多重含义,有的心理学家把它翻译成自我知觉或自我认同,我认为将它视为一个范畴更妥当些,故笼统地翻译为自我意识。
- ②③④⑤ Russell Banks: *Continental Drift*, Ballantine, 1985, New York, pp. 149, 23, 64, 29; p. 351; pp. 101, 115, 262; p. 418.
- ⑥ Toni Morrison: *Playing in the Dark: Whiteness and the Literary Imagination*, Harvard UP, 1992, Cambridge, pp. 32 - 33.
- ⑦ Cathy Moses: *Dissenting Fiction; Identity and Resistance in the Contemporary American Novel*, Garland, 2000, New York, p. 35.
- ⑧ W. E. B. Dubois: *The Souls of Black Folk* (1903), NAL, 1982, New York, p. 45.
- ⑨ Denise Heinze: *The Dilemma of Double Consciousness in Toni Morrison's Novels*, U of Georgia P, 1993, Athens, pp. 116 - 117.
- ⑩ John Hope Franklin: *An Illustrated History of Black Americans*, Time - Life Books, 1970, New York, pp. 100 - 101.
- ⑪ Toni Morrison: *Jazz, Knopf*, 1992, New York, pp. 94, 208, 89.
- ⑫⑬ T. Coraghessan Boyle: *A Friend of the Earth*, Viking, 2000, New York, p. 133, p. 268.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中文系]

(责任编辑:余一中)